

一、羅馬書：恩典真理的基礎：

A. 1-3章，人的需要與神的預備：

- a. 外邦人落在罪裡：
- b. 猶太人也在罪裡：
- c. 普世所有的人都在罪裡，基督救贖得永生：

B. 4-8章，關於救恩的四個辯論：

a. Q1:猶太人在神計畫中的地位，以及割禮的真實意義？

Q2:神既用恩典為我們預備救恩，而亞伯拉罕又是在神面前最先承受應許的，他憑著他肉體得著了什麼？

Q3:既是恩典，我們就可以多犯一些罪，因為犯的罪越多，越能顯明恩典

Q4:恩典就帶來赦免，既是有赦免，你就可以放膽去犯罪了。

b. A1:猶太人是神的選民，有律法、有割禮，但依然是罪人，不是靠行律法稱義，乃是憑著神的恩典才能在神面前稱義。

A2:即使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也有律法的指導，都不能叫你得救，你必須要藉著基督。因人是犯罪的生命，無論做了多少，仍是有罪。

A3:只有不認識救恩的人會有這種想法，當人接受耶穌就有了一個不犯罪的生命，你根本不會起一個意念說，用犯罪多一點來顯明恩典。

A4:罪的奴僕成了義的奴僕。

C. 9-11章，以色列人在神的救贖計畫裏的地位，和他們的演變

D. 12-16章，與神聯合，進入彰顯神榮耀的生活裏

二、哥林多前書：基督身體的見證

A. 教會的合一：

a. 自以為有：

b. 結黨紛爭：

B. 教會生活要與世界生活有所分別：

a. 亂倫的事情：

b. 弟兄姊妹彼此相告：

C. 不為滿足自己的感情，而是學習讓主居首位：

a. 婚姻嫁娶：

b. 獨身的恩賜：

D. 活出合一的見證：

a. 吃祭偶像之物

b. 教會次序的建立：蒙頭、擘餅

E. 恩賜的運用：在愛與合一的原則下使用

F. 基督已經復活：

三、哥林多後書：主工人的品格

A. 順從主的旨意：跟從主，不跟從人

B. 用作工的果效來印證他的職分：你們就是我們的推薦信

C. 工作的內容就是高舉基督：

D. 活出榮耀主的生活見證：

林後 6:4 反倒在各樣的事上表明自己是神的用人，就如在許多的忍耐、患難、窮乏、困苦、

E. 工作的方向：將神的兒女帶到基督的身體：

林後 8:1-5 馬其頓教會的樂捐

F. 以為主受苦來印證神的揀選：

a. 白白的傳福音給哥林多教會：

b. 遭受諸般的患難：

G. 從神得的啟示和權柄：

a. 三層天的經歷：

b. 不寬容犯罪、說毀謗話的人；勸門徒要自省